

新北市板橋區強迫入學委員會

115年度第2次聯繫會議

115年10月13日(星期二下午2點)

壹、會議議程

時 間	事 項
13:30~14:00	報 到
14:00~14:05	主席致詞
14:05~14:20	工作報告
14:20~14:40	提案討論
14:40~15:00	中輟輔導經驗分享
15:00~15:20	綜合座談
15:20~15:30	臨時動議
15:30~	散 會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

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☛ 115年5月至115年9月

二、

前次會議決議及列管事項執行情形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一) 組織並召開強迫入學委員會(會議)

◆ 召開本區強迫入學委員會115年度第1次聯繫會議。

👉 115.5.21

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二) 宣導強迫入學法令

1.製作相關宣導品發放--

2.結合各項活動宣導--

➡ 共計執 21 場次，宣導逾3萬1,000人次。

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三) 新生入學

1. 115學年度國小新生人數合計4,021名
-男生2,093名，女生1,928名。

2.彙整新生未報到名冊

●於115年9月16日請各校回復新生未報到名冊並完成彙整就讀情形，列管追蹤各校通報未報到新生，進行訪查和協尋。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四) 適齡國民隨同家庭遷移戶籍名冊列管追蹤

◆ 遷入及初設本區:(115.5-115.9)

● 國中118件，國小件336(其中57件為新生)，共計454件。

◆ 學生就學狀況查察結果:

● 均正常就學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五) 中輟及長期缺課學生個案訪查

1. 結合本區各里辦公處及社區志工加入訪視團隊，強化家庭訪視業務，協助及鼓勵學生穩定就學。
 - 住家訪視逾件12次，電訪追蹤逾96件次。
2. 連結警政及戶政相關單位協尋個人行蹤不明或全家失蹤中輟個案。
 - 共計通報警政2件，尋獲後復學2件，復學率100%。

已尋獲復學個案

編號	學生姓名	就讀學校	協尋單位	中輟日期	復學日期
1	林○寧	重慶國中	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少年隊	115. 6. 29	115. 6. 29
3	楊○喬	海山高中	新北市警察局海山 分局	115. 7. 7	115. 6. 30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六) 協助家境清寒或變故之適齡國民解決困難

◆ 整合相關資源關懷弱勢及中輟個案，依個案家庭狀況，提供所需社會福利生活扶助，減少學生輟學成因，鼓勵學生積極就學。

☛ 申請弱勢兒少補助，共計19件。

☛ 申請中低收補助，共計1件。

☛ 申請低收補助，共計6件。

共計26件申請福利補助。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七) 中輟及長期缺課個案列管追蹤

1. 中途輟學及長期缺課每月通報人次統計

月份 \ 人次	中途輟學		長期缺課	
	國小	國中	國小	國中
115.05	0	13	2	43
115.06	1	8	3	34
115.07	0	0	0	1
115.08	0	0	0	0
115.09	0	3	0	6
總 計	1	24	5	84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七) 中輟及長期缺課個案列管追蹤

2. 本期中輟學生(5月至9月)

- 國小中輟1人次，復學1人次，復學率100%。
- 國中中輟24人次，復學22人次，復學率91%。
- 總復學率92%。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八) 執行強迫入學作業績效

- ◇本市115年度各區執行強迫入學條例作業績效考核，本所榮獲甲組甲等。
- ◇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5年度全國中輟生預防及復學輔導工作表揚評選實施計畫」，本所榮獲行政機關組績優單位。
- ◇每月彙整本所受理及執行強迫入學作業績效統計表，按時提交市府備查。
- ◇依學校通報中輟及長缺執行開立勸止、警告或罰鍰行政處分書。（詳見附表）
 - 共計開立113件。

附表:行政處分書統計

新北市板橋區強迫入學委員會執行強迫入學條例作業績效統計表

月份 件數	勸止書		警告書		行政罰鍰處分書	
	學校通報	開單	學校通報	開單	學校通報	開單
115.05	20	20	18	18	20	20
115.06	25	25	12	12	9	9
115.07	0	0	0	0	0	0
115.08	0	0	0	0	0	0
115.09	9	9	0	0	0	0
總 計	54	54	30	30	29	29
執行率	100%		100%		100%	

一、工作項目及執行情形

(九) 開立行政罰鍰書逾期未繳，依規定移送強制執行

- 1. 本所自108年移送強制執行無效果，列管債權憑證，共計7案(33件罰鍰)合計新台幣9,879元。
- 2. 113年移送行政執行共2案(4件罰鍰)，應執行金額新台幣1,200元。
- 3. 114年移送行政執行共2案(26件罰鍰)，應執行金額新台幣7,800元。
- 4. 115年移送行政執行共3案(23件罰鍰)，應執行金額新台幣6,900元。
- 本期共計列管債權憑證86件罰鍰，合計新台幣25,779元。

二、前次會議決議及列管事項執行情形

▼前次會議列管未復學中輟個案追蹤情形：
無。

☛前追蹤列管個案均已於115年6月畢業及於115年7月31日前完成復學程序。

叁、提案討論

【無】

肆、青少年輔導經驗分享

蘆洲少年福利中心主任

高珮熏

深耕青少年服務之資深社會工作者

以服務非行少年、單親、中輟、隔代教養…等邊緣少年，用其專業結合當代藝術創作守住和陪伴了無數迷惘青少年，在輔導青少年的領域擁有豐碩經歷。

伍、綜合座談

◆討論本會期各校通報中輟未復學個案

序號	學校名稱	通 報 人 數			輔 導 個 案
		中輟	復學	未復	
1	溪崑國中	1	0	1	907林○易
2	海山高中	1	0	1	703陳○毓

陸、臨時動議

感謝您的蒞臨指教！

